

附件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体育事业发展扶持办法》2025年第二批“鼓励青少年体育发展”奖励补充名单

省青少年年度锦标赛及其他省级同等规格赛事奖励名单							
序号	申请的赛事奖励	奖项名称	获奖名次	申请主体	相关奖励条款	专家评审及民生事务局审核结果	经审核的奖励资金(元)
1	2025年国青集训队和国少集训队(第六期)(第一阶段)广东省选拔赛	乙组13岁组女子单打	第一名	张峻铷(学生)	根据《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体育事业发展扶持办法》第十条: (四)在省青少年年度锦标赛及其他省级同等规格赛事中获得前三名的,分别给予一次性两万元、一万元、八千元的奖励。	(一)赛事级别复审 该赛事符合省青少年年度锦标赛及其省级同等规格赛事的要求,故该赛事奖项符合奖励条件。 (二)申请人审核 学生满足具横琴户籍或横琴学籍的条件,符合奖励要求。教练具相关的教练证明,符合奖励要求。 (三)奖励情况 按条款学生奖励20000元,教练奖励10000元。	20000.00
				金恩华(教练)	对于上述获奖的横琴籍学生或者青少年的主教练或者整个教练团队,按照所获奖横琴籍学生或者青少年奖励金额的百分之五十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00.00
2	2024年广东省中小学网球锦标赛	小学乙组男子双打	第三名	吴奕然(学生)	根据《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体育事业发展扶持办法》第十条: (四)在省青少年年度锦标赛及其他省级同等规格赛事中获得前三名的,分别给予一次性两万元、一万元、八千元的奖励。	(一)赛事级别复审 该赛事符合省青少年年度锦标赛及其省级同等规格赛事的要求,故该赛事奖项符合奖励条件。 (二)申请人审核 学生满足具横琴户籍或横琴学籍的条件,符合奖励要求。教练具相关的教练证明,符合奖励要求。 (三)奖励情况 该赛事奖励8000元应为团体2名队员所有(有1队员无申请),学生每人获得奖励为4000元。学生共奖励4000元,教练奖励2000元。	4000.00
				徐祥(教练)	对于上述获奖的横琴籍学生或者青少年的主教练或者整个教练团队,按照所获奖横琴籍学生或者青少年奖励金额的百分之五十给予一次性奖励。		2000.00
小计:							36000.00